

阳江市财政局文件

阳财教〔2018〕185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 长效机制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有关县（区）财政局，市直有关学校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均衡预算执行进度，根据省财政厅粤财教〔2018〕368 文的精神，经研究，现提前下达你县（区）、学校 2019 年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省级补助资金（具体金额、单位详见附件）。此款收入列 2019 年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 2019 年“20502 普通教育”相关项。待 2019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县（区）、学校尽快将资金细化到具体项目，按要求及时做好指标安排和分解下达工作，全额编列下一年度年初预算，并准确列入相关收支科目。

二、请各县（区）、学校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监管，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要求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请于2019年1月15日前报送绩效目标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2019年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省级补助资金明细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教育局。

阳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12月29日印发

附件:

提前下达2019年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省级补助资金明细表

县（区）		2017学年秋季在校人数（人）			省补助比例	本次提前下达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		合计	小学	普通初中			
合计（含阳春市）		22,608	13,454	9,154		1348	
合计（不含阳春市）		22,608	13,454	9,154		863	
市本级	市体育运动学校	198	20	178	0.5	1	
	阳江市实验学校（含雏鹰小学）	6,011	1,889	4,122	0.5	28	
	阳江职业技术学校附属实验学校	2,532	1,932	600	0.5	10	
	阳江市阳江职业技术学校附属学校	2,040	1,058	982	0.5	9	
	阳江市广东两阳中学附属实验学校	376	70	306	0.5	2	
	阳江市一间中学	99	-	99	0.5	1	
	海陵区	6,742	5,142	1,600	0.5	29	
	高新区	4,610	3,343	1,267	0.5	20	
小计		22,608	13,454	9,154	0.5	100	
江城区					0.5	300	
阳西县					0.5	212	
阳东区					0.5	251	
阳春市					0.5	485	

